

彰化第一信用合作社 優秀清寒學生助學金 申請書

申請人	姓名	性別	電話	戶籍地址	申請人簽章			
						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
就讀學校	校名 國民中學(國中部)	年級 年	班別 班	前學期成績	綜合表現、導師評語			
						家長姓名	關係	職業
家庭狀況	家庭境遇概況簡述							
學校審查	☐ 低收入戶 ☐ 中低收入戶	☐ 家長身心障礙 ☐ 家庭遭遇變故	☐ 村里辦公室證明清寒對象 ☐ 弱勢兒少生活扶助對象	導師簽名： (無證明文件時)導師證明申請人確實家境清寒	檢附證明文件(請勾選、補填)			
						校長簽章	承辦人簽章	導師簽章
學校簽核					☐ 1. 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 (學生證須蓋有本學期的註冊章) ☐ 2. 前一學期成績證明 ☐ 3. 低、中低收入證明文件 ☐ 4. 殘障手冊影本 ☐ 5. ☐ 6.			

本社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以社會服務為目的而蒐集申請人及其家長之個人資料，作為本期助學金資格審核之用(即本申請書所列項目資料及證明文件，如不願提供，本社將無法受理申請)，並依法處理、保存、刪除，當事人得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之權利。